

招标编号：ZJTY-2025-04-30-003

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花滩项目深化可行性
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质初勘及地形
图测绘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浙能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2025 年 04 月 30 日

第一章 招标公告/邀请函

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花滩项目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质初勘及地形图测绘服务招标公告

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花滩项目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质初勘及地形图测绘服务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浙能集团甘肃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资金来源已落实，现采用公开招标资格后审方式进行采购。

一、本次招标内容

按照国家、行业及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有关光伏发电相关标准、规范、技术条例，结合本项目建设规模、现场条件等对项目的可行性进行论证，编制本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次招标以升压储能站 330kV 送出构架为分界点，送出工程暂不做详细设计，但仍需考虑该部分工程造价。根据所提供的范围坐标测绘光伏阵列场区不低于 1:1000 地形图、初选升压站站址不低于 1:500 地形图（CGCS2000 坐标系，1985 国家高程基准），配合招标人完成光伏场区租地勘测定界工作，便于加快本项目土地租赁协议签署。完成光伏发电场区域内基础及 2 座 330kV 升压储能站的初步勘察，勘探点的间距应满足规范相关要求。

具体见技术规范书。

二、投标资格条件、要求

1. 是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投标人在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存在“不良行为”，被列入浙能集团供应商“黑名单”或作“暂停使用”处置的，且该处置仍在有效期内，不得参与本标段投标。
3. 拟派项目负责人被列入浙能集团“人员黑名单”的，且该处置仍在有效期内，不得作为本标段项目负责人。
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被列入浙能集团“人员黑名单”的，且该处置仍在有效期内，该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标段投标。
5. 近三年内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https://www.mem.gov.cn/fw/cxfw/xyx/>)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6. 投标人具有工程咨询专业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咨询综合类甲级资质；
7. 投标人具有工程测绘（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
8. 投标人具有工程设计电力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9. 投标人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甲级资质或者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10. 投标人近 5 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完成过以下业

绩:

1) 2 项装机容量 200MW 及以上光伏项目可行性研究或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业绩;

2) 2 项 330kV 及以上变电站项目 (含新能源配套站) 可行性研究或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业绩;

3) 2 项及以上光伏项目地形图测绘业绩;

4) 2 项及以上光伏项目地质勘察业绩。

(业绩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合同复制件, 合同复制件至少包含首页、签字盖章页以及能体现业绩要求具体表述的页面。)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三、招标文件获取

1. 未取得“浙能集团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用户名和密码的潜在投标人, 请前往“浙能集团智能供应链一体化平台”(<https://zsrcm.zjenergy.com.cn/>) 进行注册备选供应商或浙能供应商, 并下载“浙江能源投标管家”, 凭本企业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购买招标文件后, 可下载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

2. 招标文件出售时间: 2025 年 04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5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

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 元, 售后不退。

4. 潜在投标人须通过本企业的银行账户将标书费汇至下述银行帐户后, 并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关联相应金额的银行流水进行购买。

开户名称: 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 工商银行杭州市分行西湖支行

帐号: 1202 0204 1990 0157 384

四、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5 年 05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 本项目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进行远程开标, 投标人无需至开标现场。

3.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 “浙能集团智能供应链一体化平台”将予以拒收。

五、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能集团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政采云上发布。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浙能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易

联系电话：13706577930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白马大厦九楼B座

招标文件出售、平台操作，客服联系电话：400-0571515

注：（1）各投标人需使用 CA 方可完成网上投标，由于办理 CA 需要较长时间，建议需要办理的投标人尽早办理，以免影响投标。CA 网上自助申报地址：<https://zsrcm.zjenergy.com.cn/zjnycms/webfile/goCA.html>，各投标人可自由选择申请办理实体 CA 或扫码 APP。

（2）购买招标文件和递交投标保证金时，需引用相等金额的银行流水，若购买多个标段招标文件或递交多个标段保证金的，请按规定金额分别汇款。

（3）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zsrcm.zjenergy.com.cn/zjnycms/helpNew.html?math=4#>。

（4）各单位注册备选供应商无需缴纳会员费，审核通过后可参与招标代理公司发布的公开采购（招标、竞谈、询价等）项目，注册审核周期一般为 1 个工作日；注册浙能供应商需缴纳会员费 600 元/年，审核通过后可参与招标代理公司发布的公开采购（招标、竞谈、询价等）项目，以及业主单位发布的非招寻源采购项目，注册通过后如未缴纳会员费则自行转为备选供应商，注册审核周期一般为 3 个工作日。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2025 年 04 月 30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浙能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易 电话：13706577930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白马大厦九楼D座 联系人：万锦然 电话：0571-88303323 邮箱：WANJINRAN@ZNTIANYIN.COM
1.1.4	项目名称	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花滩项目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质初勘及地形图测绘服务
1.1.5	建设地点	甘肃省,武威市,民勤县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银行贷款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见招标公告内容
1.3.2	计划服务期	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投标人应于2个工作日内安排项目人员现场收资，15个工作日内完成可研报告编制，20个工作日内完成可研报告评审。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满足设计及本规范书要求的地形图测绘、地质初勘成果。具体详见技术规范书
1.4.1	投标人 资格条件、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邀请函
1.4.2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 否 应满足下列要求：
1.5	费用承担和	☒ 不补偿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设计成果补偿	☐ 补偿，补偿标准：____
1.9.1	踏勘现场	☐ 组织 踏勘集中地点：____ 踏勘时间：____ 联系人：____电话：____ ☒ 不组织。如有需要，自行踏勘，投标人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现场并自负考察结果，以获取自己负责的有关投标准备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现场考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__召开地点：____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与形式	同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形式
1.10.3	招标预备会后，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同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
1.11.1	分包	☒ 否 要求如下：
1.12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要求如下：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偏差，若评标委员会认定该偏差属于实质性内容，则否决其投标。若评标委员会认定为非实质性偏差，有权对投标价格进行调整或对在评标分数作相应体现。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与形式	时间：2025 年 05 月 09 日 16 时 30 分 形式：潜在投标人应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本标段项目-澄清疑问-我的问题”，在线提出。
2.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	一、澄清、补充、修改的内容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浙能集团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二、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本标段项目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的澄清疑问-澄清补疑”进行查阅下载，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报价失败的，责任自负。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是否设置最高限价：是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本次招标最高投标限价为：<u>正式发标时发布。</u> ☐在投标截止时间____日前以补充文件的形式公布。 ☐本次招标最高投标限价的计算方法：____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3.4.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的金额：6 万元。 二、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三、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递交本标段的投标保证金，完成保证金关联。若未完成保证金递交的，则会影响商务标的递交。以本文件规定以外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或未按规定时间前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成功关联投标保证金的，视为未递交投标保证金。 四、投标保证金的缴存方式：电汇、网银或保证保险。 （一）电汇、网银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流程 1. 登陆“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进入本标段，在“投标-投标保证金”页面中，点击“关联流水”支付本标段的保证金，完成支付后，下载回执，放入投标文件中。 备注：银行流水说明 （1）通过电汇或网银的形式从投标单位基本账户汇至其在“浙能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的指定账号（汇款账号须与注册时所留的基本户信息一致），且与保证金金额一致的银行流水才可用于递交投标保证金。汇款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开户行：工商银行杭州市分行西湖支行 银行帐号：1202 0204 1990 0157 384 （二）保证保险方式缴纳流程（购买保险的费用须从基本账户支出） 1. 登陆“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进入本标段，在“投标-投标保证金”页面中，点击“申请保函”后，自行选择保险公司进行投保。保单购买成功后，在“投标-投标保证金”页面中，点击“保函信息”，下载保证金回执，放入投标文件中。备注： （1）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符合退保要求的，请按《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及保险条款》要求及时办理退保手续。投保人可登陆“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进入本标段，在“投标-投标保证金”页面中，点击“退回保函”申请退回保险费用，保险公司按《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及保险条款》要求收取一定比例的退保手续费。投保人未及时办理退保手续的，导致无法退回保险费用的，投保人自行负责。 （2）若投标人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的情形，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在接到被保险人索赔通知后，在保险责任确定前先行支付保险理赔金额至被保险人指定账户，同时保险人有权向投保人进行追偿。 被保险人指定账户名称：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被保险人指定账户账号：1202002119100068952 被保险人指定账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白马支行 （3）招标人指定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本标段的被保险人（受益人），并委托其办理相关索赔事宜，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在扣除相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后，剩余索赔金额退还招标人。 （4）保险责任开始后，保险费用不再退回。 （三）重新招标项目，参与投标的投标人仍需按上述规定要求重新递交投标保证金。 （四）招标人授权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全权负责投标保证保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保险理赔等。
3.4.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电汇或网银形式的）： （一）投标保证金退还（沿原路退回交款账户） 1.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在招标结果通知书发出后5日内退还。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后5日内退还。招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标代理服务费默认在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差额部分在签订书面承包合同后 5 日内退还。 3. 若招标人终止招标并且已实际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在招标人通知投标人终止招标之日起 5 日内向所有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或放弃投标，招标人已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后，收到投标人撤回保证金的书面通知后 5 日内退还。 5. 投标人汇款后，由于各种原因未与标段关联成功的，收到投标人书面通知后 5 日内退还。 6.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到期前，招标人认为有必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应在投标有效期内将希望延长有效期的意向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按延长后计算。 7. 投标保证金退还时，投标人开具保证金利息发票后，同时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二）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400-0571515 联系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华浙广场 8 号白马大厦 5 楼 E 座
3.4.3	投标保证金 可不予退还的情形	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的情形： （一）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 （三）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的。 （四）合同签署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出现上述不予退还情形的，招标人告知投标人后，可不再退还给投标人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采用保证保险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则由保险人代位行使被保险人对投保人请求赔偿的权利。
3.5.1	资格审查资料	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三、联合体各方签订的联合体协议（联合体投标的提供）。 四、行政部门核发的企业资质证书、许可证书。 五、公告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及否决投标的情形中需要投标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提供的其他资料。 以上附证书证件、资料等证明材料须用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上述证书、资料均应在有效期内，已在有效期外尚在办理延期过程中的视为无效（国家行政管理部门特别规定允许延长有效期的除外）。 如评标委员会要求核查原件时，投标人必须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送达。若投标文件中未附上述资料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要求的资料原件送到的，评标委员会将按相关证明资料缺少或无效处理。
3.5.2	否决投标的情形	一、凡是评标委员会拟否决投标认定的，应先向投标人进行书面询问核实。未进行询问核实程序的，不得做出否决投标的认定，投标人放弃接受询问核实机会的除外（投标人所留联系方式无法联系上、在规定的时限内投标人不参加询问核实或不予答复的）。 二、招标文件中的资格要求是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投标人的资格为不通过，对不通过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作否决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审核并经过询标程序，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一）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 （二）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人员、设备等条件未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三）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73 项规定为准）签字或盖章的。 （四）存在投标人须知“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 （五）联合体投标时未提供联合体协议的。 （六）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期的。 （七）投标人不以自己的名义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提供的投标保证金有缺陷而不能接受的。 （八）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的。 （九）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报价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报价的除外）。 （十）投标函与开标一览表价格不一致的（小数点错误除外）。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十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载明的报价或其它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或无法辨认的或未提供的。 (十二)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十三) 主要的服务方案不可行或主要服务设备不能满足需要的。 (十四) 采用的服务标准或主要技术指标达不到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或采用的服务方法或采用的质量安全管理措施不能满足国家强制性标准或要求的。 (十五) 报价评审时，投标人拒绝按第三章评标办法的条款修正投标报价的。 (十六) 针对《关键部件品牌规格表》中的部件，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明确唯一品牌或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与列明品牌“不相当于”的。 (十七) 针对《重要部件品牌规格表》中的部件，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与列明品牌“不相当于”的。 (十八) 评标委员会认定属投标人自身原因有重大漏项的。 (十九)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偏差，若评标委员会认定该偏差属于实质性内容的。 (二十) 投标人有串通报价、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或存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串通投标补充说明条款”情形的。 (二十一) 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况的。 除本条规定以外，招标文件中其他条款均不得作为否决投标文件的依据。
3.6.1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 要求	一、投标函和报价表须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二、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加盖单位公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加盖单位公章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作为投标文件正本。 备注：请在门户首页（https://zsrn.zjenergy.com.cn/）下载中心下载“浙江能源投标管家”，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加密上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05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2.2	递交投标文件	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进行加密上传，递交时间以投标回执中递交时间为准。 ☐二、样品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至以下地点：___。
4.2.5	投标文件的拒收情形	一、逾期未上传的投标文件。 二、未加密的投标文件。 三、投标保证金未与所投标段关联的投标文件。 四、开标后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5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远程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一、开标程序 （一）投标人参加开标须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证书用于解密投标文件。（未携带 CA 证书的，可用“投标保障数字信封”解密） （二）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宣布开标。投标人须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进行签到，并在开标后 60 分钟内完成解密投标文件的工作。 （三）所有投标人均解密完成或投标人解密时间结束后，招标人宣布唱标，公布开标结果。 （四）开标结果公布后，投标人应在 10 分钟内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未进行确认的视为自动确认。结果确认后，开标结束。 （五）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提出。 二、开标特别说明 （一）开标解密使用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二）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招标人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 （三）部分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四）投标人必须使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或者用编制投标文件的电脑导出“投标保障数字信封”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数字证书办理地址：https://zsrcm.zjenergy.com.cn/zjnycms/webfile/goCA.html） 三、特殊情况处理 （一）如遇网络故障、网络安全问题等意外情况，所有投标人均无法解密，导致解密环节出现问题，招标人可延长开标时间或推迟时间重新开标，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二）因电子交易系统故障非投标人原因，导致投标文件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招标人可延长解密时间，并告知在线的投标人。 （三）因电子交易系统故障非投标人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上传投标文件，在开标前招标人有权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或者宣布招标失败。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u>1</u> 名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中标候选人是否公示：是 公示期限：3 日 公示媒介：浙能集团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政采云 招标失败情况一并在以上媒介网站公示，投标人请自行关注相关标段公示内容及后续流程，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7.3	定标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是 ☒否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或者被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5.1	履约担保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 要求。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函或融资担保公司保函。履约担保金额：合同总价的____%。 ☒ 不要求。
10	异议与投诉	一、异议 （一）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二）投标人认为开标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应在开标过程中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提出异议。招标人将当场通过“浙能集团智慧一体化供应链平台”对异议给予处理或者告知处理的办法。 （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投标人应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提出异议，其他利害关系人可通过书面方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二、投诉 （一）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进行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二）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就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未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或逾期提出异议，视为放弃投诉权利。 （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向浙能集团招投标管理部提出书面投诉。 （四）投诉邮箱：ts@zntianyin.com 三、异议和投诉注意事项 （一）异议或投诉提出人是法人的，提交材料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投诉的，提交材料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有关材料是外文的，应当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异议，招标人有权不予受理 1. 异议发起人不是投标人、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 2. 未在规定的异议期限内提出的。 3. 异议书未按照要求签字盖章的。 4. 异议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的。 5. 异议事项不明确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实确认的。 6. 涉及招标或评标过程具体细节、其他投标人商业秘密及投标文件相关具体内容，但未能提供上述信息具体来源的。 7. 异议书内容不符合规定，提交的异议证明材料不全，经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要求仍须补充而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的。 8. 招标人已经作出明确答复，没有新事实证据，就同一问题重复提出异议的。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诉，监督部门不予受理 1. 投诉人不是所投诉招标投标活动的参与者，或者与投诉项目无利害关系。 2. 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3. 投诉书未署具投诉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的，以法人名义投诉的，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4. 超过投诉时效的。 5. 已经作出处理决定，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 6. 投诉事项应先提出异议没有提出异议、异议已进入处理程序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四）提出投诉的应当知道起始时间界定 1. 对招标文件公告资格条件的投诉以出售招标文件的第一天为准。 2. 对除公告资格条件外招标文件其他内容的投诉以出售招标文件最后一天为准。 3. 对开标的投诉以开标时间为准。 4. 对评标结果的投诉以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的起始时间为准。
11	是否采用 电子招标投标	☒是,具体要求: 请在门户首页(https://zsrcm.zjenergy.comcn/)下载中心下载“浙江能源投标管家”,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否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收取对象: 按标段向中标人收取
1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一、前附表中以“□”标识的表示此条款不适用本次招标, 以“☒”标识的表示此条款适用本次招标。 二、招标文件前后不一致的, 以前附表内容为准。 三、标书费发票通过“浙能投标管家”“我的订单”下载。代理服务费发票通过“浙能投标管家”-“定标”-“通知书”下载。投标人在如有疑问, 请联系客服电话: 400-0571515。 四、串通投标补充说明条款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 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且经询标澄清投标人无令人信服的理由和可靠证据证明其合理性的, 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确认, 其投标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评标结束后, 投标人能证明其不属于串通投标行为的, 也不影响对其按否决投标处理的结果。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编制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和 IP 地址信息有一条及以上相同的。 （三）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四）不同投标人从同一投标单位或同一自然人的 I P 地址下载招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或参加投标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其他投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人的在职人员。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十）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十一）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十二）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十三）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五、因本项目招标投标阶段产生或与此相关的任何争议，未能通过协商、异议或投诉等方式解决的，招标人、投标人、中标人及招标代理人均应将争议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所在地（杭州市拱墅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中标后合同履行阶段发生的争议，按已签约合同的争议解决条款之约定执行。 六、其它说明：__/_。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及计划服务期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投标人是联合体的，指联合体各方）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3）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4）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5）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6)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与本标段其他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组成同一联合体的除外）存在控股或被控股关系的；

(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9)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0)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发生重大服务质量问题（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指自投标截止之日向前追溯 3 年，以生效法律文书的落款时间为准）；

(12) 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3)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4) 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 年内，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具体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网址 <http://wenshu.court.gov.cn>），或以法院判决书为依据；

(15) 因投标人原因，近 2 年内在浙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中造成人身死亡事故的（以浙能集团事故（事件）通报为准）。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设计成果补偿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和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0.3 招标文件的澄清、补充、修改的时间及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勘察、设计或施工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

1.12.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

1.12.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5) 服务技术规范书;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将提出的问题发至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和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1.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总价为准,修正分项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

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

3.4.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3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的情形：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及实质性响应资料。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满足要求的，视为资格审查或实质性审查未通过，其投标将被否决。

3.5.1 资格审查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否决投标的情形：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

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份数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浙能集团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本次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浙能集团智能供应链一体化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投标文件拒收的情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修改已递交投标文件时，应先在交易平台对原投标文件进行撤回操作，修改完成后再重新上传已修改的投标文件，“浙能集团智能供应链一体化平台”将完整记录投标人的撤回修改情况。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标记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浙能集团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公开开标。参加开标会议的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

开标程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 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中标候选人的公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

行，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3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4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5 履约担保

7.5.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5.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5.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6 签订合同

7.6.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若中标人因存在“不良行为”被列入浙能集团供应商“黑名单”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7.6.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6.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
- (2) 开标后，成功解密的投标人少于 3 个；
-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4) 招标文件明确的其他情形。

8.2 不再招标（依法必须招标项目适用）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的，经项目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可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 异议与投诉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是否由中标人支付，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收费标准根据相关招标代理

协议或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中的约定。

1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技术标打分制的综合评估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第12号）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评标原则

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评标委员会应推举产生评标委员会负责人（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组织评标、掌握评标进程、主持询标、编写评标报告等工作，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与其他成员具有同等的权利。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作出的评审结论，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三、评标程序

- （一）熟悉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
- （二）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评审；
- （三）投标文件的技术标评审；
- （四）投标文件的商务标评审；
- （五）必要时对投标文件中的问题进行询标，包括拟作出否决投标决定前对相关投标人进行的询问核实；
- （六）当否决投标后，剩余投标人少于3个时，评标委员会应对投标是否具有竞争性进行认定。认为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否则，应继续进行评审；
- （七）根据评标办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八）完成评标报告。

四、评审细则

（一）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评审

1. 评标委员会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首先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和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2. 如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不满足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的或存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否决投标的情形”第三款的，经询问核实并认定后，即判定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不通过予以否决，不再进入后续的技术标、商务标审查和投标文件的综合评分程序。

（二）投标文件的技术标评审

1. 评标委员会的技术专家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标审查，专家评审采用集体评标，记名表决，

少数服从多数的方法进行。

2. 如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否决投标的情形”的，经询标核实并认定后，即判定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不通过予以否决，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3. 由技术评标专家负责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采用记名方式各自评分。如发现某个单项的评分超出了规定的分值范围的，则该张评分表无效。此项评分为：各技术评标专家的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最终得分，如技术评标专家 4 人及以上的，从评标专家的有效评分中扣除一个最高总分和一个最低总分后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 2 位）。

4. 商务、技术评标因素及其量化标准（权重：商务 20%，技术 50%，价格 30%）：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说明	分数
	商务评分		100
1	企业资质	投标人同时具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工程测绘（工程测量）甲级资质、工程咨询综合资信甲级、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的得 30 分，其余得 10 分	30
2	业绩	投标人业绩满足资格条件要求的得 20 分。每多提供 1 项装机容量 200MW 及以上光伏项目可行性研究或设计业绩或 1 项 330kV 及以上变电站项目（含新能源配套站）可行性研究或设计业绩得 10 分，最高得 50 分。	50
3	企业信誉	投标人具有 AAA 级信誉的得 20 分，其余不得分。	20
	技术评分		100
1	技术方案		70
1.1	光资源分析、气象资料分析	根据投标人对气象资料的分析和处理、光资源评估的合理性，得 1~10 分	10
1.2	工程地质与水文评估	根据投标人对工程地质与水文评估的完整性，得 1~10 分	10
1.3	电气方案、土建方案	根据投标人电气方案、土建方案的科学合理性、可靠性、先进性和成熟性，得 1~10 分	10
1.4	测绘方案、初勘方案	根据投标人测绘方案、初勘方案的科学合理性、可靠性、先进性和成熟性，得 1~5 分	5
1.5	总平布置方案	根据投标人总平布置方案的地类合规性、布局合理性、土地集约利用性，总平图纸的完整性，得 1~15 分	15
1.6	光伏治沙、设备选型等专题	根据投标人对光伏治沙、设备选型等专题论证分析的充分性、全面性，得 1~20 分	20
2	人员配置、服务能力		20

2.1	项目负责人配置	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注册电气工程师及注册咨询工程师的得 10 分，其余不得分	10
2.2	主要设计人员配备	主要勘测设计人员（电气专业、结构专业、造价专业、测绘专业、岩土专业等）具有相关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的，每个专业 2 分，每人只能提供一个专业，最高得 10 分。	10
3	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保证措施优秀的得 8~10 分 质量保证措施合理的得 5~7 分 未提供质量保证措施的得 0 分	10

（三）投标文件的商务标评审

1. 由商务评标专家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进行评审。商务评标专家应对商务报价的范围、数量、单价、费用组成和总价等进行全面审阅和对比分析，找出报价差异的原因及存在的问题。

2. 商务报价评审应以报价口径范围一致的投标评标价为依据。若有效投标人所报增值税税率不一致，则扣除增值税后的投标价作为报价评审依据；若有效投标人所报增值税税率一致，则按投标人的投标价作为报价评审依据；若有效投标人报价中所含增值税税率有两种及以上的，则扣除增值税后的投标价作为报价评审依据；投标评标价应在此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因素和方法进行计算。

3. 如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否决投标的情形”的，经询标核实并认定后，即判定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不通过予以否决，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4. 评标价格调整

（1）除投标人在报价表中声明给予投标总价折扣外，投标人报价中，若单价之和与总价（总价为单价与数量的乘积）有差异时，以总价为准，并对单价进行修正，但总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若文字和数字表示的金额之间有差异，则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并对数字作相应的修正（文字描述明显笔误的除外）；若投标人投标总价与各分项价之和不一致时，以总价为准，按其各分项报价之和与总价的比例统一进行下浮或上浮。

（2）合同条款中规定了招标人（也指买方）提出的付款计划，如果投标书对此有偏离但又属买方可接受的，按开标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以上贷款利率计算提前支付所产生的利息，并将其计入其评标价中。

（3）若投标人在《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列明品牌以外选择其他品牌的，若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与列明品牌“不相当于”的，按所有投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列明品牌的最高报价计入其评标价。

5. 评标价格分的计算

- 1) C 为某投标人的商务价格得分；
- 2) P 为根据评标价格调整办法，经调整后的某投标人的评标价；
- 3) A 为经计算后的投标人评标价的平均值，计算规则如下：

①若有效投标人数量在 5 家及以下时，计算所有有效评标价的平均值 A；若有效投标人数量在 6-7 家时，去掉一家最高价后计算 A。若有效投标人数量在 8 家及以上时，去掉一家最高价和一家最低价后计算 A。

②若存在评标价高于 1.25A 或低于 0.6A 的情况，分别以 1.25A、0.6A 代入，计算得出 A1。若存在代入后价格高于 1.25A1 或低于 0.6A1 的，分别以 1.25A1、0.6A1 代入后，计算得出 A2，A2 作为最终平均价 A。

- a、当 $P=0.95A$ 时， $C=100$ ；
- b、当 $P>0.95A$ 时，每高 1%A 扣 2 分。
- c、当 $P<0.95A$ 时，每低 1%A 扣 1 分。
- e、价格得分最低为 60 分。

评标价格分的计算采用差额累进法，偏差率不足 1%时，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保留二位小数。

（四）关于报价质量评分及品牌部件评审的说明（若有）

1. 报价质量评分采用扣分法，具体扣分细则详见《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中的部件评审说明。
2. 《关键部件品牌规格表》中的部件评审说明

（1）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明确唯一品牌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2）投标人所投关键部件品牌在招标文件列明品牌以外的，投标人在投标时须提供与该品牌有关的性能指标参数、同类型业绩、市场占有情况或其他第三方证明文件等，佐证所投品牌与推荐品牌为“或相当于”，经评标委员会判定是否属于“相当于”。如判定为“相当于”，则进行后续评标；如判定为“不相当于”，则做否决投标处理。若投标人未提供证明文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直接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为“不相当于”。

（3）《关键部件品牌规格表》部件品牌规定如下：

关键部件品牌规格表

3. 《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中的部件评审说明

（1）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主选品牌的，按主选品牌进行评标。

（2）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列明两个及以上品牌但未明确主选品牌的，按其所投品牌中最低技术水平的品牌进行技术评审，同时扣除相应的报价质量分。

（3）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品牌表述模糊不清，仅以“响应”、“符合要求”等方式进行响应的，视为投标人所投品牌为招标文件列明的品牌，同时扣除相应的报价质量分。

（4）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列明了一个或多个品牌，且含“或相当于”、“或同等档次”等模糊字眼的，视为投标人所投品牌为投标文件中列明的品牌，同时扣除相应的报价质量分。

（5）若投标人在《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列明品牌以外选择其他品牌的，投标人在投标时须提供与该品牌有关的性能指标参数、同类型业绩、市场占有情况或其他第三方证明文件等，佐证所投品牌与推荐品牌为“或相当于”；若投标人未提供证明文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直接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为“不相当于”。若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与列明品牌“不相当于”的，评标委员会按下述方式进行处理：

- 1) 按所有投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列明品牌的最高报价计入其评标价。
- 2) 按所投品牌技术水平最低的进行评审。

(6) 《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部件品牌规定如下:

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

(六) 投标文件的综合评分

评标委员会在得出技术的量化结果、评标价格分、不平衡报价评分(若有)、报价质量评分(若有)后,按以下公式进行加权,分别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评分:

1. 投标人的评标价格分(K_p)、商务评分(K_b)、技术评分(K_t)的权重为:

$K_p=30\%$, $K_b=20\%$, $K_t=50\%$

2. 综合评标分 $C_v(i)$:

综合评分: $C_v(i) = K_t * C_t(i) + K_b C_b(i) + K_p * C_p(i) + C_e(i) + C_q(i)$, 其中:

$C_b(i)$ 为第 i 个投标人的商务评分, K_b 为技术分权重;

$C_t(i)$ 为第 i 个投标人的技术评分, K_t 为技术分权重;

$C_p(i)$ 为第 i 个投标人的评标价格分, K_p 为价格分权重;

$C_e(i)$ 为第 i 个投标人的不平衡报价评分;

$C_q(i)$ 为第 i 个投标人的报价质量分。

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五、询标

(一) 投标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 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 应当组织询标。

(二) 凡是评标委员会拟做出否决投标认定的, 须组织相关投标人询问核实。未进行询问核实的, 不得做出否决投标的认定, 投标人放弃询问核实机会的除外(投标人所留联系方式无法联系上、在规定的时限内投标人不参加询问核实活动或不予答复的)。

(三) 询标应通过专用录音电话通知相关投标人。询标内容及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五) 投标人不得通过补充、修改或撤消投标文件中的内容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提交任何资料作为评标依据。

六、推荐中标候选人

(一)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对进入评分范围的投标文件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 评分相同时, 报价低者优先; 评分、报价均相同时, 技术得分高优先; 评分、报价、技术得分均相同时, 由评标委员会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确定排序。

(二)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确定中标人或推荐中标候选人。

七、完成评标报告

（一）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二）评标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 开标一览表；
2. 评标内容、过程和结果；
3. 询标澄清文件；
4. 否决投标情况说明及依据；
5. 推荐中标候选人；
6. 其他建议。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花滩 200 万千瓦光伏项目
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质初勘
及地形图测绘服务
合同

甲方：_____乙方：_____

____年____月

签订于_____

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滩 200 万千瓦光伏项目深化可行性 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质初勘及地形图测绘服务合同

甲方：____

乙方：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滩 200 万千瓦光伏项目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质初勘及地形图测绘服务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1. 对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滩 200 万千瓦光伏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工作，可行性研究的内容、深度等符合国家、行业规范要求及浙能集团有关规定，并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
2. 对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滩 200 万千瓦光伏项目进行地形图测绘服务，并提供光伏阵列场区不低于 1:1000 地形图、初选升压站站址不低于 1:500 地形图。
3. 对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滩 200 万千瓦光伏项目进行工程地质初勘服务，完成光伏发电场区域内基础及 2 座 330kV 升压站的初步勘察，向甲方提交满足设计及技术规范书要求的地质初勘成果。

4. 配合招标人进行报批工作，并取得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文件。

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附件：技术规范书。

二、服务期限

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投标人应于 2 个工作日内安排项目人员现场收资，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可研报告编制，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可研报告评审。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满足设计及本规范书要求的地形图测绘、地质初勘成果。

三、签约合同价、合同价格形式与支付约定

1. 合同价：含税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税率____%，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合同不含税金额为____元，增值税税额为____元，小数点后面数据需以发票开具金额为准）。其中分项价格为：____。如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国家政策变更导致税率调整，本合同不含税价不变，含税价予以相应调整，甲方按调整后的含税价支付。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款已包括乙方人工费、材料费、设备仪器机械费、管理费、差旅费、食宿费、会务费、税金等一切开展工作所需费用。

3. 支付约定：根据进度分次支付。甲方支付前，乙方需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注：项目在任一阶段停止或终止，按双方协商已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费用，后续阶段的费用将不再支付。支付节点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付款节点
1	深化可行性研究	1.在提交可研报告内审稿并开具相应的 6%增值税发票后，20 个工作日之内支付可研及支撑专题费用的 40%； 2.在通过可研外审并取得报告评审意见，20 个工作日之内支付可研费用的 40%；
2	地形图测绘	提交满足设计及本规范书要求的地形图测绘成果后，开具相应的 6%增值税发票，支付 100%的费用。
3	地质初勘	提交满足设计及本规范书要求的地质初勘成果后，开具相应的 6%增值税发票，支付 100%的费用。
4	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	开具相应的 6%增值税发票，20 个工作日之内支付合同剩余费用。

四、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权利与义务

1.1 甲方负责及时向乙方提供与咨询业务有关的材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1.2 甲方负责与咨询业务有关的外部关系协调，为乙方履行合同提供必要的外部条件。

1.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并要求对其服务过程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1.4 甲方应当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1.5 其他：_____。

2. 乙方权利与义务

2.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配备项目团队，并按时完成可行性研究工作，提交咨询成果文件。

2.2 乙方需配合甲方完成项目可研内外审工作,以及核准审批过程中的上级部门提出的可研修改优化等工作，确保可行性研究报告顺利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审查。

2.3 乙方应确保项目团队人员稳定，确需更换的，须提前取得甲方同意。

2.4 乙方从事可行性研究报告咨询活动，应当遵循独立、客观、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

2.5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委托事项转包或分包给其他机构或个人。本合同约定由乙方出具的报告，不得由乙方下属的分支机构出具。

2.6 其他：_____。

五、技术成果及保密

1. 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2.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获得的技术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新发现、新发明等，所有权及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有权使用；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再许可第三方使用；甲方向第三方转让技术成果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的，不影响乙方的使用权。

3. 乙方所提交的工作文件不应存在任何权利瑕疵，乙方应保证甲方免于遭受因第三方提起侵权索赔而产生的任何损失。如果任何第三方向甲方提起侵权索赔，乙方应负责与之进行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4. 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所获得的原始资料及在服务过程中所取得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甲方既有工作成果及相关资料属甲方所有，乙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

5. 双方均应保守知悉的对方相关当事方的商业秘密和其他有关信息，未经许可，不能在为完成本委托合同事项以外的任何场合、以任何方式披露或使用。甲乙双方各自应对违反保密义务造成的他方损失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六、变更、中止和解除

1.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发现相关事项约定不明确，或者履行受到限制需要增加、调整约定事项的，可以协商对合同相关条款进行变更，并签订补充协议或者重新签订合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与工程相关的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颁布或修订的，双方应遵照执行；非强制性标准等发生变化的，双方协商确定执行依据；由此引起本合同服务范围及内容、服务期限、合同金额等发生变化的，双方应沟通协商确定。

3. 因非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履行合同期限延长、内容增加时，甲方应当将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乙方，针对增加的工作内容和时间协商对合同相关条款进行变更，并签订补充协议或者重新签订合同。

4. 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无法履行本合同约定事项的，可以解除本委托合同。

5. 乙方提供的工作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经甲方催告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6. 乙方将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全部或者部分转包他人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7.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经乙方催告后 28 天内仍未支付的，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七、违约

1. 由于甲方要求提前终止或因甲方原因解除本合同，甲方应按约定的合同费用和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费用。

2. 如因乙方原因终止本次可行性研究咨询服务，乙方退还已收取的合同费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委托合同约定的总合同费用的 10% 支付违约金。

3. 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无法履行本合同约定事项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甲乙双方可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 由于乙方原因未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绘、初勘等工作成果的，每超出合同规定时间 1 日，甲方有权对乙方费用扣减，金额为相应部分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一/天。

5. 乙方人员擅自更换的，每人扣设计费 0.5%；本项累计最多扣除设计费的 5%。

6. 设计的图纸、数据未按照规范提供的，每份处罚 100 元，本项累计最多扣除设计费的 5%。

7. 设计中漏项项目未及时补充设计的，甲方提出仍然未按照规定时间提供的，每延迟一天扣设计费的 0.5%，本项累计最多扣除设计费的 5%。

8. 人员需进驻现场时未按照进度进驻现场的，每人每延迟一天扣 500 元，本项累计最多扣除设计费的 5%。

9.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交测绘、地质初勘成果的，经过修改后仍不符合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每次考核 1 万元。

10. 经多次修改后，因乙方原因造成报告质量最终无法满足甲方要求的，甲方要求第三方修改、补充、完善报告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1. 因乙方责任导致合同意外终止，甲方可以没收履约保证金。

12.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的，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并退还甲方已付损失部分对应的合同价款，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总合同费用 1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3. 按照本规定计算最终设计费，并办理设计结算，以上考核款扣减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八、廉政要求

1. 严禁乙方以任何方式向甲方人员提供私人便利、行贿或进行非正常商务宴请。

2. 如果出现乙方在履约过程进行私下请吃、向甲方人员提供私人便利、行贿等一切非正常活动，一经查实，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因解除相关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乙方如有违约，仍须承担违约责任。乙方的上述行为严重的，甲方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若合同损失难以确定的，则乙方需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

3. 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甲方人员明示或暗示要求宴请、招待，或索取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或故意刁难、显失公平现象，可向甲方纪检部门进行举报。

九、争议解决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败诉方应承担胜诉方为主张价款、违约金等本合同下债权所支付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执行费、差旅费、鉴定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十、其他

1. 项目联系人：【___】为甲方联系人，【___】为乙方联系人。项目联系人负责协调双方工作，为合同履行创造条件。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5.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生效。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五章 服务技术标准及要求



ZHEJIANG ENERGY
浙江能源

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花滩 200 万千瓦 光伏项目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 质初勘及地形图测绘服务技术规范书

浙能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目 录

总 章	4
一、项目概况	4
第一部分 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技术规范书	7
一、工程范围及要求	7
二、服务时间要求	8
三、可研设计文件要求	8
四、进度及人员技术要求	9
五、技术要求	10
六、质量保证措施和要求	16
七、安全要求	17
八、提交资料内容	17
九、服务质量及考核细则	17
十、保密	18
第二部分 地形图测绘服务技术规范书	19
一、服务范围及要求	19
二、服务时间要求	19
三、技术要求	19
四、质量保证措施和要求	24
五、提交资料内容	24
六、服务质量及考核细则	25
七、保密	25
第三部分 工程地质初勘服务技术规范书	27
一、服务范围及要求	27
二、服务时间要求	28
三、技术要求	28
四、质量保证措施和要求	30
五、提交资料内容	31
六、服务质量及考核细则	32
七、保密	32

总 章

一、项目概况

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花滩 200 万千瓦光伏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黄花滩镇东北侧。场区规划总面积约 7 万亩，分为东、西两个场址。场址南侧临近 G2012 定武高速及 S316、S315 省道，进场道路可从光伏场区周边既有道路引接，站址外部交通运输条件便利。拟建电站交流侧装机容量为 2000MW，配置 480MW/960MWh 储能系统，同时新建 2 座 330kV 升压储能站，新建 2 回 330kV 输电线路接入凉州北 750kV 汇集站。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如投标人需要，可自行前往踏勘。项目选址区域大范围拐点坐标（CGCS2000）如下，具体根据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方案为准。

西区规划边界		
区域	X	Y
区域 1	4178244.469	34607514.218
	4180720.974	34607366.051
	4180699.807	34612573.062
	4176656.965	34612932.896
	4178244.469	34607514.218
区域 2	4186107.901	34607254.926
	4187758.904	34609562.097
	4181599.392	34611318.934
	4182043.893	34608800.096
	4186107.901	34607254.926
区域 3	4182468.843	34602172.053
	4187029.739	34601953.242
	4188208.196	34603462.958
	4188752.710	34604672.371
	4186907.237	34604764.975
	4186847.706	34605287.528
	4185260.203	34605532.268

	4184519.368	34605459.508
	4182925.250	34605049.403
	4183057.542	34604209.349
	4182468.843	34602172.053
东区规划边界		
区域	X	Y
区域 1	4179770.087	34628886.354
	4180365.401	34630225.810
	4175884.011	34632210.189
	4175768.256	34632772.430
	4174528.019	34632921.258
	4174098.070	34630490.394
	4179770.087	34628886.354
区域 2	4174278.649	34632821.378
	4170475.256	34633813.567
	4166820.691	34631961.480
	4167035.666	34630026.711
	4173666.799	34628554.963
	4174278.649	34632821.378
区域 3	4169944.183	34635640.593
	4173950.787	34633595.381
	4175627.191	34638322.838
	4173146.114	34639496.321
	4170413.576	34636881.131
	4169944.183	34635640.593
区域 4	4165871.941	34643859.224
	4165596.774	34635604.207
	4168835.280	34635413.707
	4170909.618	34642102.387
	4165871.941	34643859.224

第一部分 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技术规范书

本部分提出了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最低的技术要求，并未规定所有的技术要求和适用标准，未详尽之处请参考国家和行业最新规范。

一、工程范围及要求

按照国家、行业及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有关光伏发电相关标准、规范、技术条例，结合本项目建设规模、现场条件等对项目的可行性进行论证，编制本工程项目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内容和深度应符合《光伏电站接入电力系统技术规定》（GB/T19964-2024）、《光伏发电工程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NB/T32043-2018）、《电化学储能电站初步设计内容深度规定》（DL/T 5861-2023）、《变电工程初步设计内容深度规定》（DL/T 5452-2012）、《光伏电站设计标准》（GB 50797-2025 修订版）及其他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规范、技术条例等。本次招标以升压储能站 330kV 送出构架为分界点，送出工程暂不做详细设计，但仍需考虑该部分工程造价。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项目概况
- （2）太阳能资源
- （3）工程建设条件
- （4）工程任务和规模
- （5）光伏系统总体方案设计及发电量计算

- (6) 电气设计
- (7) 消防设计
- (8) 总平面布置
- (9) 土建部分
- (10) 施工组织设计
- (11) 工程管理设计
- (12) 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设计
- (13) 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设计
- (14) 节能降耗分析
- (15) 设计概算
- (16) 财务评价
- (17) 项目风险分析
- (18) 专题报告（含光伏治沙、设备选型等）
- (19) 结论及建议

二、服务时间要求

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投标人应于 2 个工作日内安排项目人员现场收资，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可研报告编制，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可研报告评审。

三、可研设计文件要求

(1) 可研及设计文件的编制应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的强制性规定和发包人要求，相关设计依据应完整、准确、可靠，设计方案论证充分，计算成果规范可靠，并能够实施。

（2）可研及设计服务应当根据法律、规范标准和发包人要求，保证工程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并在设计文件中予以注明。

（3）可研及设计文件的深度应满足本合同相应设计阶段的规定要求，满足招标人的下步工作需要，并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规定。

（4）可研及设计文件必须保证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等方面的要求，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设计文件中提出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措施建议。

四、进度及人员技术要求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提交如下技术部分资料：

（一）投标人应按如下表格编写设计进度：

项目名称	分项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	备注
可研报告（外审版）	1.		合同签订 X 日后具备外部专家评审条件
	2.		
	...		
可研报告（收口版）	1.		2025 年 X 月 X 日前完成可研收口
	2.		
	...		

分项内容及计划完成时间由投标人自行设计和编写。暂定以 2025 年 X 月 X 日为设计工作开始时间，以此开始时间编写设计进度。

（二）投标人应按如下表格编写设计机构：

人员名称	本合同担任职务	经验、业绩简述	资质证书等级

设计机构由投标人自行编写。设计人员资质证明文件应与技术文件一同上报。

五、技术要求

可研报告须按照国家、行业有关光伏发电相关标准、规范、技术条例编制。

（一）基础资料

1、收集水文、气象资料。

2、收集场址区不低于 1:1000 地形图，初选升压站站址不低于 1:500 地形图。地形图中应包含地表特征、水系设施、道路设施、基准点等。

3、收集地质初勘成果。

（二）可研报告设计原则及要求

项目可研报告内容及深度应满足国家及行业的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设计原则及要求：

1、总体要求。

（1）设计工作主要内容至少应包括：

1) 项目概况、太阳能资源调查、工程地质分析、工程任务和规模、系统总体方案设计。

2) 发电量计算、电气设计、土建工程、工程消防设计、总平面布置、施工组织设计、工程管理设计、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设计、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节能降耗、工程设计概算、财务评价、项目风险分析、专题报告（含光伏治沙、设备选型等）、结论及建议。

(2) 可行性研究设计成品至少应包括：

1) 项目提出的背景及改造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①项目提出的背景；

②项目的必要性分析：政治效益、经济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等；

③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建设用地情况、有关政策落实等；

④调查研究的主要依据、过程及结论；

⑤通过项目的实施需要解决哪些问题。

2) 方案论证

①方案描述；

②预期达到的效果；

③项目主要风险评估；

④要求定量、准确地对其性能指标、投资费用、效益作出综合比较；

⑤从技术、经济、效果等方面论证其实施可行性、合理性、存在问题 and 解决办法；

⑥提出最适合的可选方案(或建议方案)；

3) 项目规模和主要内容

①项目方案及内容综述；

②工程计划开竣工时间；

③项目范围；

④设备对比选型（包括且不限于光伏组件、逆变器、箱变、光伏子阵设计、支架、基础等），项目的主要设备材料构成；

⑤性能和有关参数及必要的图纸；

⑥光伏治沙方案、环境保护措施、治理方案及对环境评价。

4) 工程实施条件

①工程项目有关征地、占地、施工临时用地、拆迁、赔偿等外部条件的落实情况；

②工程施工周期；

5) 投资概算表，包括且不限于下述内容：

①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表；

②工程总概算表；

③施工辅助工程估算表；

④设备及安装工程概算表；

⑤建筑工程概算表；

⑥其它费用概算表；

6) 经济效益分析

详细要求见项目经济效益分析要求章节。

2、主要专业具体要求

(1) 太阳能资源评估

分析光伏场址区域太阳能资源，必要时形成资源评估报告。

(2) 主要设备选型及要求

综合光伏场地形地貌及太阳能资源情况、运输条件限制、总装机规模，以及光伏技术进步；选择技术先进、可靠性高、度电成本低、运行维护成本较低的高效光伏组件、逆变器、箱变等，进行光伏组件、

逆变器、箱变、光伏子阵设计、支架等方案比选并提出推荐意见。

（3）道路

道路设计要考虑已有道路、桥涵及所经过的村镇等对大型设备运输及施工安装的制约条件。

1) 进场道路和场内道路应按照永临结合方式设计，满足光伏设备的运输及日常运行维护的要求。

2) 进场道路以及场内道路的路基宽度、转弯半径应满足规范要求。

3) 施工期临时道路宽度应按照施工机械的要求确定，施工完毕后恢复到运行要求的宽度。

4) 进场道路及场内道路应按照相关政策要求进行统一规划设计，在规划设计时尽可能减少对植被的破坏，保护生态环境。

（4）光伏基础

根据光伏电站场址区初勘结果，应对光伏支架以及升压站等基础形式进行比选并提出推荐意见。

（5）升压站

1) 平面布置应满足国家、行业规定和浙能集团公司有关要求，设备选型及配置应满足接入系统方案要求，建筑按照经济适用原则。

2) 总体规划要远近结合、综合考虑。建设规模以满足本期工程为主，并留有远期建设的条件。选址应结合光伏电站建设及送出条件进行多方案比选。

3) 设计应贯彻“主辅结合、少人值守”的原则，应满足光伏电

站远程监控的要求，对暂时不能实现远程监控的项目要预留远程监控的条件，预留电站生产数据信息接入浙能大数据中心接口。

4) 占地面积、建筑面积、附属生活面积以及装修标准应满足相关设计标准。

5) 升压站配电装置、调相机、储能系统等的选型和布置应做较为详细的比选分析。

6) 升压站 330kV 配电装置的选型及布置方式应做较为详细的比选分析。

7) SVG 的选型及接线方式应做较为详细的比选分析。

(6) 集电线路

集电线路设计应严格执行现行国家标准和行业规程规范。

1) 集电线路的导线宜采用变截面方式。根据光伏电站年利用小时数选择合适的经济电流密度，经计算确定导线截面。

2) 报告中集电线路设计部分应包含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内容
一	文本
1	集电线路的敷设方式选择、路径及布置
2	集电线路回路数及总长度
3	集电线路主要设备材料
4	设计气象条件及参数选择
5	导线、地线选择（包括通讯线路选择，如有架空线相关设计）
6	防雷及接地
二	图纸
1	集电线路路径图
2	桥架布置路径图（如有）

3、可研报告设计概算编制要求

光伏项目概算编制执行国家能源局颁发的现行《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光伏发电工程概算定额》，不足部分参考《电力建设工程预算定额-建筑工程》、《电力建设工程预算定额-电气设备安装工程》、《电力建设工程预算定额-调试工程》，同时执行浙能集团公司相关管理规定。

1) 主要设备价格参照同期市场价格。

2) 按照设计各专业提供或参照同类型工程量计算建筑安装工程量。

3) 光伏发电征地原则上按照升压站占地面积计列；租地原则上按照光伏组件（长期）、箱变（长期）、检修道路（长期）、吊装平台（临时）、施工区临建（临时）、设备堆场及材料加工区（临时）、弃渣场区（临时）占地面积计列；架空集电线路铁塔基础、逆变器基础征租地性质按照各地区主管部门要求确定。

可研报告外审时应提供征租地单价、拆迁、用地补偿等费用的计列依据。集中生产运行管理设施费、远程集控等费用可按照有关规定计列。

4) 光伏电站包含配套储能电站设施，费用应计入项目总概算。

5) 项目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相关措施费应做较为详细的计算分析。

4、项目经济效益分析要求

光伏发电项目经济效益分析参照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联合发布

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和浙能集团公司等相关管理规定。除此之外，还应包括如下内容：

从项目实际出发，通过分析政策（如：核准（备案）政策、规划容量、上网电价、环保、地方其他鼓励或限制政策等）、市场（消纳能力情况，限电情况）、技术（如：是否存在制约性技术）、资金（资金落实风险、利率变化风险）、投资环境（区域经济发展情况，税收、政策补贴等执行情况）、外部配套条件（如：送出工程）等，有针对性的提出存在的风险以及控制风险的防范措施。

六、质量保证措施和要求

本项目设计质量要求为：满足现行规范要求，在保证电场安全可靠运行的前提下，突出体现经济性、合理性和先进性。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采用成熟先进的设计思路、设计手段和受托方案，提高电场的综合水平，降低消耗和运行管理成本，满足环保要求。牢固树立设计工作贯穿工程建设全过程、涉及工程建设各方面的意识，不断提高设计工作的质量、效率和服务水平。

投标人对本工程应贯彻 ISO 9001/GBT 190001 质量体系。

投标人需成立本工程领导小组，对工程的设计工作进行具体的研究、策划和领导，以保证本工程各项工作更加完善，最大限度地使招标人满意，投标人本工程领导小组及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投送，标期内不得随意调整。

为保证本工程质量目标的实施，投标人需集中经验丰富的技术骨干参加本工程的设计工作，保证了人员的素质和技术水平。

七、安全要求

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坚持安全生产，切实落实各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保障设计过程的人身安全，防止发生人身和设备事故。

设计单位的资质需符合各项安全要求。招标人安全监督部门发现投标人在勘察、测量工作中出现不安全情况，有权纠正或立即停止其工作。投标人有权拒绝招标人下达危及人身、设备安全的错误命令。

设计单位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设计，提供的勘察、设计文件应当真实、准确，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的需要，防止因设计不合理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设计的文件应按工程安全标准设计，确保工程的安全和施工人员的安全；对施工风险较大部位的设计，必须充分考虑施工安全条件和技术措施，确保施工过程中的安全。

八、提交资料内容

序号	成果名称	具体内容	规格	数量	备注
1	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附图	200 万千瓦光伏电场本体工程及集电线路工程设计说明专篇	套	15	纸质版(应加盖单位公章)与电子版
		330kV 升压储能站工程设计说明专篇			
		工程概算和经济评价专篇			
		专题报告专篇（含光伏治沙、设备选型等）			
		附图			
		...			
2	电子数据		套	1	

九、服务质量及考核细则

（1）人员擅自更换的，每人次扣设计费 0.5%；本项累计最多扣除设计费的 5%。

（2）设计的图纸、数据未按照规范提供的，每份处罚 100 元，本项累计最多扣除设计费的 5%。

（3）设计中漏项项目未及时补充设计的，甲方提出仍然未按照规定时间提供的，每延迟一天扣设计费的 0.5%，本项累计最多扣除设计费的 5%。

（4）人员需进驻现场时未按照进度进驻现场的，每人每延迟一天扣 500 元，本项累计最多扣除设计费的 5%。

（5）按照本规定计算最终设计费，并办理设计结算，以上考核款扣减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十、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二部分 地形图测绘服务技术规范书

本部分提出地形图测绘最低的技术要求，并未规定所有的技术要求和适用标准，未详尽之处请参考国家和行业最新规范。

一、服务范围及要求

（一）服务范围：

1. 根据所提供的范围坐标测绘光伏阵列场区不低于 1:1000 地形图、初选升压站站址不低于 1:500 地形图（CGCS2000 坐标系，1985 国家高程基准）。

2. 图幅分幅根据招标人要求确定。

3. 配合招标人完成光伏场区租地勘测定界工作，便于加快本项目土地租赁协议签署。

（二）服务基本要求：

对光伏阵列场区进行不低于 1:1000 比例尺、初选升压站站址进行不低于 1:500 比例，坐标系为 CGCS2000，高程系为 1985 国家高程基准地形图测绘，要求达到与当地自规、林草等政府主管部门所要求地形图匹配，同时达到施工图深度要求。

二、服务时间要求

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满足设计及本规范书要求的地形图测绘成果。

三、技术要求

（一）测量勘察适用规范、标准：

测量勘察适用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如果与最新规范、标准不一致时以最新标准、规范执行。

- 1) 《工程测量标准》GB 50026-2020
- 2) 《工程勘察通用规范》GB 55017-2021
- 3) 《光伏发电工程地质勘察规范》NB/T 10100-2018
- 4)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 第 1 部分：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图式》GB/T 20257.1-2017
- 5) 《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
- 6) 《1:500 1:1000 1:2000 外业数字测图规程》GB/T 14912-2017

（二）测量工作要求：

平面采用 CGCS2000 坐标系，高程采用 1985 年国家高程标准（以当地可收集到的国家基准点为准）；地形测图所使用的测绘仪器必须经过检验校正并提供相应检验报告。

1. 图根控制点应满足测图的需要。当图根点不能满足测图需要时，可测设支点或测距支导线。支导线边不得超出三条边，且不能连续发展。地形图测量高程采用测距高程施测，高程中误差不大于 10cm。

2. 地形图测绘方法、要求，以及内容取舍按《工程测量标准》（GB 50026-2020）执行，独立地物能按比例尺表示的，应实测外廓，填绘符号；不能按比例尺表示的，按《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 1 部分：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图式》（GB/T 20257.1-2017）准确表示其点位；高程注记点每格不得小于 10 个；等高线的计曲线必须标注高程。

3. 碎部测量主要技术要求：

1) 居民地测图的重要地物要素，各类建筑物、构筑物及主要附属设施应按实地轮廓准确测绘。房屋以墙基为准，并按建筑材料和质量分类，临时性建筑物不可舍去。房屋和建筑物轮廓在图上小于 0.4mm、简单房屋在图上小于 0.6mm 可用直线连接。图上 6mm² 以下的天井可不表示。

2) 地下光缆、地下电缆的标志桩、检修井，必须实测，并用相应符号表示与连接。

3) 独立地物是判定方位、确定位置、指示目标的重要标志，必须准确测绘和按规定的符号正确地加以表示。

4) 永久性电力线、通讯线均需表示，电标、电塔位置必须实测，同一条杆上有多种线路时，表示其主要线路，图面上各种线路的走向应贯、类别分明。建筑区内的电力线、通讯线不连线，在杆架处绘出线路方向。地面及架空管线均需表示，并注记输送物质，地下管线检测井等均需测绘。围墙、永久性广告牌、栅栏、栏杆、篱笆和活树篱笆等均应测绘。

5) 铁路、公路、大车路、乡村路均应测绘。铁路的铁轨、公路路中及交叉处、桥面、里程碑等应测绘高程注记点、涵洞应测注底面高程。公路及其它双线道路在图上均按实际宽度依比例尺表示。公路及街道按其路面材料划分为水泥、沥青、碎石、硬砖、砂砾和土路等，以文字注记在图上。等级公路应注明等级、代码和编号。铺装材料改变处应用点线分隔，主要道路须注明走向。国道路面、路肩应绘制四

条线条，路面线不得中断。铁路与公路或其他道路在平面相交时，铁路符号不中断，而将另一道路符号中断。不同水平相交的道路交叉点，应绘以相应的桥梁、通道符号。路堤、路堑均按实宽度绘出边界，并在其坡顶、坡脚适当注记高程。公路、大车路、铁路通过居民地不宜中断，应按真实位置绘出；小路可中断在进出口处；街道应将永久性的安全岛、人行道、绿化带及街心花园等绘出。有围墙栏栅的公园、工厂、机关、学校等内部的道路，除通行汽车的主要道路、全部按内部道路测绘。

6) 河流、溪流、湖泊、水库、池塘等都应测绘，沟宽在图上小于 1mm 的以单线表示。水涯线按测图时的水位测定并标测绘时间。河流、溪流、湖泊、水库、池塘边线统一绘至高水界。

7) 石堆、土堆、陡崖、坑穴、冲沟、山洞、石灰岩溶斗、崩岩、滑坡等特殊地貌和人工修筑的梯田、陡坎、斜坡等用相应的符号表示。冲沟底部应测注高程点，较大的可用符号和等高线配合表示。梯田坡坎顶及坡脚宽度在图上大于 2mm 时，应实测至坡脚。各种天然形成和人工修筑的坡坎，其坡度在 70° 以上时，可表示为陡坎， 70° 以下的表示为斜坡。斜坡在图上投影小于 2mm 时也可用陡坎表示。坡坎比高小于 $1/2$ 等高距或在图上短于 5mm 时可以舍去。坡度在 70° 以下的石山和天然陡坎，可用等应在上下分别注记高程或比高。

8) 地形图表示的种树木名称、苗圃、灌木丛、散树、独立树、行树、竹林、经济林等，应正确反映分布状况，芦苇地、花圃、草地、沼泽地应表示，树林要标注树的种类、高度。农业用地分稻田、旱地、

菜地、经济作物和水生经济作物地等，表示作物以夏季作物为准，田埂宽度在图上大于 1mm 的用双线表示，田块内应测注有代表性的高程点。水田的田埂不分大小均须测出。山地应测出各种特征点山顶、山脊、山梁、山谷、鞍部都必须准确测出其位置及标注高程，山顶、洼地底部应绘示坡线。

9) 地理名称及种注记是地形图的主要内容之一，是判读地形图的直接依据。图上的所有居民地、大的工厂、商店、道路(包括市、镇、街巷)、山岭、沟谷、河流等自然地理名称，均需进行调查核实、正确注记。

10) 每幅图的接边均应测出图廓外 5mm，自由边在测绘过程中应加以检查，确保无误。

11) 地形图中应注记导线点、水准点编号及其高程，以及在测图范围内的国家三角点和水准点等的位置及其注记。

(三) 满足设计的数字地图技术要求：

数字地形图测量在完成控制测量后进行。根据地形图的图面表示要求并结合图面负载，为了满足光伏电场设计的要求，对数字地形测量作如下额外规定：

1) 提供测量的全范围地形图；

2) 测图的等高线必须为闭合曲线，等高线要赋值；（建议曲线形式为多段线）；

3) 地形图表示的各种树木名称、苗圃、灌木丛、散树、独立树、行树、竹林、经济林等，需要标出高度，或者在说明文件中说明；

- 4) 地形图中的建筑物需要在说明文件中说明建筑形式及类型；
- 5) 地形图中标出农田及经济种地；
- 6) 地形图中需标出已建高塔，并在提供的说明文件中说明高度；

四、质量保证措施和要求

投标人在整个工程应按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 PDCA 循环实施，特别应注重事前指导、中间检查、成果验收的三环节管理，各成果资料的质量检查实行自检（互检）、检查组检查、技术质量验收组验收三级检查验收制。自检、互检主要检查是否有笔误，如地物间的连接是否有矛盾，河流的流向等。检查组检查分为外业检查和内业检查，外业检查主要复查测量数据的准确性，测量数据与实地情况的符合性，是否有建构物遗漏；内业检查主要是资料、技术报告、地形图图面等的逻辑关系。技术质量验收组主要是检查数据的准确性，数据的表现形式是否科学、合理、符合规范要求等。

投标人在作业过程中随时注意加强作业人员的质量意识，加强中间监督管理，严格按照规程、规范、技术设计书和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程序文件的要求进行精度控制。

投标人需成立本项目领导小组，对项目的地形图测绘工作进行具体的研究、策划和领导，以保证本项目各项工作更加完善，最大限度地使招标人满意，投标人本项目领导小组及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投送，标期内不得随意调整。

为保证本项目质量目标的实施，投标人需集中经验丰富的技术骨干参加本项目的地形图测绘工作，保证了人员的素质和技术水平。

五、提交资料内容

序号	成果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技术设计及报告书	套	16	纸质版（应加盖单位章和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印章）与电子版（文字为 WORD 格式、图形为 CAD 格式）
2	控制点成果册	套	16	纸质版（应加盖单位章和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印章）与电子版（文字为 WORD 格式、图形为 CAD 格式）
3	光伏阵列场区 1:1000 地形图	套	16	纸质版（应加盖单位章和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印章）与电子版（文字为 WORD 格式、图形为 CAD 格式）
4	初选升压站站址 1:500 地形图	套	16	纸质版（应加盖单位章和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印章）与电子版（文字为 WORD 格式、图形为 CAD 格式）
5	控制网展点图	套	16	纸质版（应加盖单位章和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印章）与电子版（文字为 WORD 格式、图形为 CAD 格式）
6	电子数据 U 盘	套	1	

六、服务质量及考核细则

1、投标人未按合同约定提交成果的，经过修改后仍不符合合同约定及招标人要求的，每次考核 1 万元；

2、投标人拒绝按照招标人合法合规的修改意见进行修改的，没有按约定时间提交成果资料，按延期一天扣除相应部分合同金额 1%考核。

3、经多次修改后，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报告质量最终无法满足招

标人要求的，招标人要求第三方修改、补充、完善报告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4、如果招标人有补测需求，投标人需负责将补测区域与已测区域拼合。

七、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三部分 工程地质初勘服务技术规范书

本部分提出工程地质初勘最低的技术要求，并未规定所有的技术要求和适用标准，未详尽之处请参考国家和行业最新规范。

一、服务范围及要求

（一）服务范围

本项目服务范围：投标人应完成光伏发电场区域内基础及 2 座 330kV 升压储能站的初步勘察。

（二）服务基本要求

遵照国家《工程勘察通用规范》（GB 55017-2021）、《岩土工程勘察规范（2009 年版）》（GB 50021-2001）、《光伏发电工程地质勘察规范》（NB/T10100-2018）及相应的规程规范进行可研阶段的初勘，勘探点的间距应满足规范相关要求。

1. 光伏发电场区域

1.1 在场区域选定具有代表性点位采取探坑方式进行初步勘察

1) 若 3m 深度内挖至中风化岩后进入中等风化岩则停止；

2) 若未见中风化岩，则采用钻探至基础底高程并进入中等风化岩 0.5m；

1.2 当钻孔深度内遇有软土层时应予以钻透，并进入持力层不小于 3m；

2. 升压站区域

2.1 升压站场区内若表层覆土较薄，可采用探坑方式，挖至强风

化岩；若表层覆土较厚，可采用钻探方式；

2.2 当钻孔深度内遇有软土层时应予以钻透，并进入持力层不小于 3m；

二、服务时间要求

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投标人应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服务内容。

三、技术要求

1. 勘察工作应严格执行现行的国家有关标准，如《工程勘察通用规范》、《岩土工程勘察规范》、《建筑与市政地基基础通用规范》、《光伏发电站设计规范》、《变电所岩土工程勘测技术规程》、《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光伏发电工程地质勘察规范》等。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勘察组织设计，包括勘察方案、勘察工作进度和质量保证措施、重难点分析及工作措施等内容，并保证相关内容的完整性。

2. 勘察工作应查明光伏电站基岩土工程条件，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勘察区的地形地貌特征及成因类型；
- 2) 岩层的成因类型、地质年代、岩性、产状、风化程度及分布规律；
- 3) 第四系地层岩性、地质年代、层次结构、分布规律；
- 4) 勘察区内特殊土岩性、分布范围、厚度以及规律；
- 5) 勘察区岩土层的物理力学性质和承载力特征值；
- 6) 勘察区地下水类型、埋藏条件、埋深及变化情况、水质分析，

必要时尚应提供水位变化规律和土层的渗透性；

7) 勘察区不良地质作用发育情况以及对工程场地的影响，场地最大冻结深度；查明可能对建筑物有影响的天然边坡或人工挖边坡地段的工程地质条件，评价其稳定性，并对其处理方案进行论证；

8) 对勘察区场地及地基主要岩土工程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地基处理的建议方案；

9) 对于黄土地区，应对黄土的湿陷性进行评价，并应结合建(构)筑物的特点和设计要求，对场地、地基作出评价，对地基处理措施提出建议；

10) 抗震设计参数包括地震基本烈度、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地震动反映谱特征周期、剪切速度、场地土类别、有无液化可能性判别；

11) 场区域范围有无矿藏、古文物、军事设施、自然保护区等影响；

12) 提出每个基础的场地土冻胀性评价；

13) 提出场区内岩土视电阻率参数；

14) 分析和预测由于施工可能引起的环境地质问题，并提出防治措施及建议；

15) 根据勘测所揭示的地层岩土分布及室内外试验、测试的数据成果，分析地基土的工程特性，提出经济合理的地基方案及基础设计技术建议，并提供相关的岩土技术参数，如采用桩基，请提供相应桩型的承载力预估值；

16) 提供每个勘探点勘探范围内的实拍照片；

17) 对于勘探点数量,应根据不同的场地类型及地基土复杂程度选取具有代表性的点位。

18) 土层勘探深度需满足地基沉降计算要求。

19) 提供地基土水平抗力系数的比例系数 m 值、各土层的等代内摩擦角以及摩擦系数。

20) 了解天然建筑材料料源。

3. 水文地质要求

查明地下水的埋藏条件及变化规律,分析地下水对施工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提出整治意见,评价地下水和土壤对混凝土和金属材料的腐蚀性。

4. 水文气象要求

提供站址地区水文气象资料;站区外 50 年一遇小流域洪水的流量、汇水区域图;提供本工程站址频率洪水位的控制水平、站址场地标高值。

四、质量保证措施和要求

1. 质量检测

投标人在整个工程应按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 PDCA 循环实施,特别应注重事前指导、中间检查、成果验收的三环节管理,各成果资料的质量检查实行自检(互检)、检查组检查、技术质量验收组验收三级检查验收制。自检、互检主要检查是否有笔误,如地物间的连接是否有矛盾,河流的流向等。检查组检查分为外业检查和内业检查,外业检查主要复查测量数据的准确性,测量数据与实地情况的符

合性，是否有建构筑物遗漏；内业检查主要是资料、技术报告、地形图图面等的逻辑关系。技术质量验收组主要是检查数据的准确性，数据的表现形式是否科学、合理、符合规范要求等。

2. 质量管理体系

投标人在作业过程中随时注意加强作业人员的质量意识，加强中间监督管理，严格按照规程、规范、技术设计书和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程序文件的要求进行精度控制。

3. 成品提交要求

投标人应保证各环节成果资料经小组 100% 自检后，交检查组检查。检查组对图纸、资料、技术报告等成果进行 100% 内业检查，并到外业设站抽查 30%，对图纸等成果到现场进行 100% 校对。检查后的图纸、资料、技术报告等交技术质量验收组进行 100% 内业检查，若发现有疑问时，投标人应配合到现场核实解决。最终成果由投标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审核后，方可提交使用。

五、提交资料内容

序号	成果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地勘文字报告	套	16	纸质版(应加盖单位章和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印章)与电子版(文字为 WORD 格式、图形为 CAD 格式)
2	柱状图	套	16	纸质版(应加盖单位章和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印章)与电子版(文字为 WORD 格式、图形为 CAD 格式)
3	平面图	套	16	纸质版(应加盖单位章和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印章)与电子版(文字为 WORD 格式、图形为 CAD 格式)

				格式)
4	剖面图	套	16	纸质版(应加盖单位章和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印章)与电子版(文字为 WORD 格式、图形为 CAD 格式)
5	电子数据 U 盘	套	1	

六、服务质量及考核细则

1、投标人未按合同约定提交成果的，经过修改后仍不符合合同约定及招标人要求的，每次考核 1 万元；

2、投标人拒绝按照招标人合法合规的修改意见进行修改的，没有按约定时间提交成果资料，按延期一天扣除相应部分合同金额 1%考核。

3、经多次修改后，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报告质量最终无法满足招标人要求的，招标人要求第三方修改、补充、完善报告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七、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编号：ZJTY-2025-04-30-003)

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花滩项目深化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质初勘及
地形图测绘服务

投 标 文 件

第一卷 商务文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或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字）

日期：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 ）系（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滩项目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质初勘及地形图测绘服务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盖单位章）：

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日期：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联合体协议书（若需，联合体各方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

联合体协议书

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合体成员（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合体成员（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致：浙能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为配合招标人招标采购活动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企业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本单位参与采购过程中，保证在项目业务的获取（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投标等其他采购形式）、合同签订及合同履行等全过程中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严格遵守招标人在廉洁从业方面的各项制度和规定，并主动配合招标人遵守执行。

二、对本单位相关人员进行经常性的廉洁自律教育，并督促其在工作中自觉遵守以下规定：

1. 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招标人相关人员赠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或其他代币券、贵重物品、好处费、感谢费等。

2. 不得邀请招标人相关人员参加可能对上述招标采购活动公正性、廉洁性产生影响的各种宴请、旅游和消费娱乐等活动。

3. 不得变相采用借款、报销发票、提供交通工具等作为私用或其他手段向招标人相关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4. 不得在上述招标采购活动中向招标人相关人员许诺提供或为其谋求各类不正当利益，或施加任何形式影响和干扰决策。

5. 本单位及工作人员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相关人员行贿、提供回扣或其他好处费等。

三、如果一旦发现本单位工作人员有违反以上规定行为，本单位将视其情节轻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国家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及企业内部规章制度予以处理。且一经查实，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候选（或中选）资格，并配合落实进一步的处罚措施。

四、本单位在此承诺，如果招标人相关人员主动索取或故意刁难以变相索取上述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利用职权要求本单位采购其亲友经营的有关物资，要求代为其亲友安排工作，或推荐采购单位和要求我方购买采购合同规定以外的，本单位将及时向招标人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并视招标人需要，积极配合相关的调查取证工作。

五、本承诺书签署后，即对本单位及全体相关人员产生不可撤销的约束力。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期：

四、商务偏差表

序号	条目 (招标文件)	简要内容 (招标文件)	条目 (投标文件)	简要内容 (投标文件)	备注

注：本单位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五、 报价保证金

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递交回执”。

六、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适用于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本标段报价总价中已含招标代理服务费。本单位在此承诺，如在本次招标项目中获中标，本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比例计算的金额，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附表 1，若计算金额不足壹万元人民币的情况按壹万元人民币收取），并在签定合同后，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单位：（盖单位章）

日期：

附表 1：本标段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服务”类型收费标准收取，收费基数以中标金额为准，并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若计算金额不足壹万元人民币的情况按壹万元人民币收取。服务费收取账户以付款通知书为准。

中标金额 \ 类型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例如：若中标金额为 2000 万元，所属标段属于“货物”类型（仅为举例所用，与本标段无关），则招标代理服务费为：

$(100 \times 1.5\% + (500 - 100) \times 1.1\% + (1000 - 500) \times 0.8\% + (2000 - 1000) \times 0.5\%) = 14.90$ （万元）

七、近三年财务状况表

公司状况	20__年	20__年	20__年	说明
总资产				
资产负债率				负债合计/总资产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合计
现金净流入				
流动比				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净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流动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合计				

注：提供近三年财务状况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八、资格审查及评审打分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近三年营业额（万元）	202_年	202_年	202_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投标设备/材料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设备/材料制造商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备注			

注：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2. 如果投标人须知对投标设备/材料制造商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3. 若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4. 如投标人无法定代表人的，法定代表人填写单位负责人。

（二）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业绩证明对象	项目名称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与评审有关的规模、技术指标及其他要求。	项目负责人	证明材料清单
1							☐ 合同 ☐ 中标通知书 ☐ 业主证明 ☐ 其它：
2							
3							

投标人近年已完工的类似项目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总价格	
合同日期	
承担的工作	
质量要求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 每个业绩需提供一份《投标人近年已完工的类似项目明细表》

2. 如果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对投标人业绩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业绩证明复印件。

3. 若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三)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专业工作年限	职 称	证书名称	备注

(四) 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称		公司单位 职务		拟在本服务标段 担任职务	
毕业学校	年 月 毕业于 学校 专业, 学制 年				
序号	具有的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经历					
年~年	参加过的服务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担任职位				
	可以调离日期				
备注					

注: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填报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的相关信息。并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等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

(五) 其他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称		公司单位 职务		拟在本服务标段 担任职务	
毕业学校	年 月 毕业于 学校 专业，学制 年				
序号	具有的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经历					
年~年	参加过的服务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担任职位				
	可以调离日期				
备注					

注：其他主要人员一人一表，并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有关证书等招标文件要求的证书及证明文件。

(六) 其它需投标人提供的资料

九、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及项目负责人信息

1	投标人名称	
2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 条件	
3	项目负责人姓名	
4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5	项目负责人证书	

招标编号：ZJTY-2025-04-30-003

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花滩项目深化可
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质初勘及
地形图测绘服务

投 标 文 件

第二卷 技术文件

投标人：（盖投标人章）

一、服务方案

根据本标段的第五章服务技术规范书，提出切实可行有针对性的服务方案。

二、技术偏差表

技术偏差表

序号	条目(招标文件)	简要内容(招标文件)	条目(投标文件)	简要内容(投标文件)

注：本单位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招标编号：ZJTY-2025-04-30-003

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花滩项目深化可
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质初勘及
地形图测绘服务

投 标 文 件

第三卷 报价文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一、投标函

投标函

致：浙能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海滩项目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质初勘及地形图测绘服务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 __元）的投标总报价，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投标文件前后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我理解，你方并非接受最低价格或可能收到的任何投标函的约束，亦无须负担我们的任何报价费用。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甘肃古浪陇电入浙黄花滩项目深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地质初勘及地形图测绘服务

单位：元（人民币）

投标报价	小写： 大写：
项目负责人	
服务期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备注：请投标单位按以上格式认真填写，不得随意更改技术规范中要求。

三、其它招标人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若有）